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DEVB(PL)076

問題編號
0844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82 屋宇署　　分目： 000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屋宇署於 2008-09 年度需要開設 55 個職位。請說明有關職位的職級、職務及開設原因。

提問人： 田北俊議員

答覆：

擬於 2008-09 年度開設的 55 個非首長級職位，詳情如下：

工作範疇和職責	職位	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（元）
(a) 把 43 個有長久職務需要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轉爲公務員職位，以維持屋宇署現時在處理牌照申請、管理外判項目、爲建築專業人士註冊，以及拆除違例建築工程各方面的服務水平。	13 名屋宇測量師 9 名結構工程師 13 名測量主任（屋宇） 8 名技術主任（結構）	6,710,000 4,787,000 2,392,000 1,472,000
(b) 推行擬議的小型工程監管制度。	1 名高級屋宇測量師／高級結構工程師 3 名屋宇測量師／結構工程師 2 名測量主任（屋宇）／技術主任（結構）	975,000 1,596,000 368,000

工作範疇和職責	職位	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（元）
(c) 成立文物建築小組，就遵從《建築物條例》的規定提供技術意見，以及審批有關改動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的建築圖則申請。	1 名高級屋宇測量師 1 名高級結構工程師	975,000 975,000
(d) 加強對正在施工的新建築工程地盤的審查。	4 名屋宇測量師／結構工程師	2,128,000

簽署：

姓名：張孝威

職銜：屋宇署署長

日期：25.3.2008